

罗永生 著

三省制新探

以隋和唐前期门下省职掌与地位为中心

中华文史新刊

中华书局

ZHONGHUA WENSHI XINKAN



三省制是中国古代一项重要的政治制度。本书分五章，从体制演进的角度，将三省制置于整个汉唐制度演进的环节中加以定位，并以门下省作为研究中心。在理清汉魏南北朝门下省演变线索的基础上，特别研究了隋及唐初三省的发展、门下省与中书省地位的升降变化等，资料充分，分析入理，对海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亦有客观的评介，便于读者取鉴与利用。

中 华 文 史 新 刊

三 省 制 新 探

——以隋和唐前期门下省职掌与地位为中心

罗 永 生 著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省制新探——以隋和唐前期门下省职掌与地位为中心/
罗永生著. - 北京: 中华书局, 2005

(中华文史新刊)

ISBN 7 - 101 - 04768 - 8

I. 三… II. 罗… III. ①政治制度 - 历史 - 中国 - 隋代
②政治制度 - 历史 - 中国 - 唐代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84102 号

-
- | | |
|-------|--|
| 书 名 | 三省制新探——以隋和唐前期门下省职掌与地位为中心 |
| 丛 书 名 | 中华文史新刊 |
| 著 者 | 罗永生 |
| 责任编辑 | 张继海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 版 次 |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 1/2 字数 263 千字 |
| 国际书号 | ISBN 7 - 101 - 04768 - 8/K · 2047 |
| 定 价 | 24.00 元 |
-

序

对于唐朝三省的地位和作用,自从北宋的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总结贞观时王珪的话说“国家本置中书、门下以相检察,中书诏敕或有差失,则门下当行驳正”,宋人胡致堂进一步表述为“中书出令,门下审驳,分为两省,而尚书受成,颁之有司”,从此,这种看法就成为定论。从上一个世纪的二三十年代起,就不断有学者根据史料对唐朝的门下省进行过准确的描述。由于不是系统的研究著作,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一直到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许多著作仍然沿袭宋人成说。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与此同时,中国大陆从事中国古代史研究的学者,鉴于五十年代以来,特别是六十年代中期以后典章制度研究的薄弱和空缺,掀起了一个研究政治制度的热潮。隋朝和唐朝的三省也成为许多学者关注的对象。对于门下省的研究也出现了一些超过前人的成果,但是还没有出现一部系统的,并且和三省的发展结合起来进行研究的论著。罗永生博士的这部论著可以说是为这个方面添砖加瓦,填补了这个空缺。

作者通过系统的研究以后指出,唐朝前期门下省曾一度成为三省的核心,在成就“贞观之治”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并把本书的主题确定为研究隋及唐前期门下省发展的经过,分析门下省成为三省核心等的原因,以及其后门下省在三省体制内地位的升降变化。这对于深入了解唐朝初年的政治体制,以及唐朝前期政治制度的特点和变化是一项基础性的工作。这不仅

可以彻底纠正宋人成说给人们造成的对隋唐门下省的偏颇认识,并且对于隋唐史和中国古代政治制度史的研究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理论意义。

这是一本实实在在的学术著作。作者全面地搜集文献材料,在这个基础上对门下省及相关的各个方面进行了梳理和研究,其结论是令人信服的。

本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广泛吸取现有的成果,举凡大陆、香港、台湾和日本学者近年的相关论著,都尽可能地加以搜集,并且进行深入的分析 and 研究,对不同的看法进行比较分析,对他们的成果加以总结。对目前成果吸收得如此广泛,如此深入,在有关唐代政治制度的著作中还是少有的。我曾经提到过:“目前学术界还没有建立起健全的科学的学术评价机制,学术成果的总结和学术研究的现状中对这种总结的要求还存在着相当大的差距。许多论著,由于种种原因,学者又很难看到,因之许多学者与这些新的成果失之交臂。一个新的学术观点要得到大家的认识 and 了解,往往需要很长的时间,甚至长达几十年。”^①因此,作者的这种工作对学林是大有功德的。当然,作者的这种工作也还没有做到十全十美。主要是对前辈学者的成果还缺少充分的了解和总结。这对于年轻的学者来说,也是可以理解的。老一辈的学者,如吕思勉、钱穆、范文澜、岑仲勉、聂崇岐、吴晗,在二十世纪的三四十年代和五六十年代对于中国古代政治制度或隋唐政治制度,都曾经进行过探索和研究,并且取得了一些重要的成果。我们应该从学术史的高度总结和吸收他们的成果。本书写作于二十世纪末,二十一世纪以来学术界的成果还未及吸收。这也是需要在重版的时候加以吸收和补充的。

^① 吴宗国:《刘后滨〈唐代中书门下体制研究〉序》,济南:齐鲁书社,2004年。

利用统计和数字,利用计量方法来说明问题,是历史研究中进行定量研究经常使用的方法。只是可惜由于历史材料的限制,使得这项工作进行起来十分困难。

就研究中国古代史而言,大体上有四种情况。一种情况是,基本上没有可资统计的数字,但是存在一些当时人所作的概括性数字。这些数字虽然具有模糊性,但往往很有典型性。这样的材料经常为学者所引用。

第二种情况是,历史文献上有着具体的数字记载,但是这些数字有的很不准确,有的需要解读,不经过严密的考证和细致的分析,是不能随便应用这些数字的。汪篾教授的《隋代户数的增长》、《史籍上的隋唐田亩数非实际耕地面积》、《史籍上的隋唐田亩数是应受田数》和《唐代实际耕地面积》等四篇论文^①对此作了最好的说明,并且为怎样进行严密的考证和细致的分析提供了成功的经验。

第三种情况是,有一定数量的材料可供统计,但是材料又不够充分。在这种情况下进行统计,是一项很危险的工作。弄得不好,就会得出错误的结论。特别是主观上已经形成一定的看法的时候,很容易朝着为观点找根据的方向去进行统计,而不是根据统计材料去进行分析研究,得出比较符合历史实际的结论。

第四种情况是,材料比较充分。这为统计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但不是有了比较充分的材料,就可以作出正确的统计,并据以得出正确的结论。要做好这一项工作,最重要的,一是统计的分类,也就是统计些什么。一般说来,统计总是在对课题的相关材料进行阅读和初步分析的基础上形成某些看法,也就是假设以后,才确定统计什么的。目的不是印证假设的看法,是要通过

^① 《汪篾隋唐史论稿》,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28页~69页。

统计搞清楚某些方面的实际情况,并以此为基础,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因此,这不是简单地求证,而是真正研究的开始。二是时段的划分。时段划分是进行正确统计的前提。我们经常看到这样一种情况,就是把整个王朝作为一时段来进行统计。这种统计虽然也可以说明一些问题,但是忽略了事物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这样过长的时段并不能给我们提供更多的东西。每一个王朝的发展都是分为若干阶段的。每一个阶段都有它自己的特点。我们只有掌握了每一个阶段的特点,才能看出历史发展的轨迹。但是按照发展变化准确地划分时段也是很困难的。

本书和许多成功的统计一样,以皇帝作为时段,就隋及唐前期侍中迁入、侍中迁出、中书令迁入、中书令迁出等四方面进行统计。通过统计数字的分析,得出了“黄门侍郎与中书侍郎是隋及唐前期官员迁入为侍中的主要人选”,“而自唐高宗时开始,侍中迁出为中书令的情况渐多。而到武则天时期,迁入侍中的主要人选,则由高宗时的黄门侍郎转变为中书侍郎”等很有意义的结论。作者通过这些统计所揭示的现象,进一步证明了在前几章中关于高宗、武则天时期中书、门下两省地位的消长变化的论述。这表明作者在统计分类、统计时段划分上,都是成功的。这也为怎样正确进行统计,提供了一个新的经验。

吴宗国

2005年4月

目 录

序	吴宗国	1
第一章 导言		1
第二章 两汉魏晋南北朝之门下省		10
第一节 “门下省”一词的由来		10
第二节 东汉侍中寺的“省尚书事”		15
第三节 魏晋时期门下省参与决策		18
第四节 南北朝时期门下省的“平尚书奏事”与 “审复诏书”		29
第五节 北朝门下省地位的探讨		63
第三章 隋及唐初三省的发展		80
第一节 隋代的改制		80
第二节 唐高祖与太宗时期的三省发展		113
第四章 唐高宗及武后时期门下省与 中书省地位的变化		199
第一节 政事堂议政制度		199
第二节 高宗时期三省长官地位变化		209
第三节 武后时期政事堂与中书、门下两省的关系		234
第五章 隋及唐前期侍中和中书令迁转 统计与分析		284
第一节 侍中迁入统计与分析		285

第二节	侍中迁出统计与分析	298
第三节	中书令迁入统计与分析	300
第四节	中书令迁出统计与分析	310
结 语		314
参考书目		319
后 记		352

附表:

表一	隋代(581~617)尚书省编制表	102
表二	隋代(581~617)门下省编制表	103
表三	隋代(581~617)内史省(中书省)编制表	104
表四	北齐(550~577)、隋文帝(581~604)、隋炀帝 (605~616)时期门下省官员编制比较表	111
表五	唐前期(618~704)门下省九品以上官员编制表 ...	114
表六	隋代(581~617)三省长官年表	138
表七	隋代(581~617)纳言年表	151
表八	唐高祖朝(618~626)门下省宰相年表	160
表九	唐高祖朝(618~626)三省长官年表	162
表十	唐太宗朝(627~649)门下省宰相年表	192
表十一	唐太宗朝(627~649)三省长官年表	196
表十二	唐高宗朝(650~683)三省长官年表	219
表十三	唐高宗朝(650~683)门下省宰相年表	224
表十四	唐高宗朝(650~683)六部尚书、侍郎加 “参政宰相”衔年表	231
表十五	唐前期(618~704)尚书仆射出阙及六部尚书 加“参政宰相”衔表	235
表十六	唐前期(618~704)侍中转中书令表	239
表十七	唐前期(618~704)中书令出阙表	268

表十八	武则天时期(684 ~ 704)侍中出阙表	271
表十九	武则天时期(684 ~ 704)三省长官年表	272
表二十	武则天时期(684 ~ 704)门下宰相表	275
表二十一	隋代(581 ~ 617)纳言迁入、迁出表	285
表二十二	唐高祖朝(618 ~ 626)侍中迁入、迁出表	287
表二十三	唐太宗朝(627 ~ 649)侍中迁入、迁出表	288
表二十四	唐高宗朝(650 ~ 683)侍中迁入、迁出表	290
表二十五	武则天时期(684 ~ 704)侍中迁入、迁出表	291
表二十六	隋及唐前期(581 ~ 704)侍中迁入统计表	295
表二十七	隋及唐前期(581 ~ 704)侍中迁出统计表	298
表二十八	隋代(581 ~ 617)内史监、令迁入、迁出表	301
表二十九	唐高祖朝(618 ~ 626)中书令迁入、迁出表	301
表三十	唐太宗朝(627 ~ 649)中书令迁入、迁出表	302
表三十一	唐高宗朝(650 ~ 683)中书令迁入、迁出表	304
表三十二	武则天时期(684 ~ 704)中书令迁入、迁出表	305
表三十三	隋及唐前期(581 ~ 704)中书令迁入统计表	307
表三十四	隋及唐前期(581 ~ 704)中书令迁出统计表	310

附图:

附图一:唐太极宫殿衙图	282
附图二:唐大明宫殿衙图	283

第一章 导 言

隋(581~618)唐(618~906)与秦(前221~前207)汉(西汉,前206~9;东汉,25~220)同是中国历史上的辉煌时期。惟从世界史的角度看,隋唐较之秦汉更具光芒。盖秦汉皇朝雄峙东方之同时,罗马帝国亦独领风骚于西方,两国相互辉映。但隋唐时代,欧洲正处于一片混乱的“黑暗时期”(Dark Ages),而近东的大食方兴未艾。在八世纪中叶以前,隋唐帝国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①。著名史家钱穆先生在《国史大纲》中称:“历四百年分崩动乱,盛运再临,而有隋唐之统一。”^②隋国祚虽短,却能结束长期分裂的乱局^③,又为唐的富强奠定了基础^④。西方学者也认为:“政府的基本结构,行政的细节等,早在隋代已建立起来,唐高祖只是稍加修改而已。”^⑤唐朝盛世,无论文治武功均足以震烁古今,凡“关国家盛衰,系生民休戚”之典章制度^⑥,莫不灿然大备,其中尤以三省制

① 傅乐成:《隋唐时期在中国史上的地位》,载《时代的追忆论文集》,台北:时报出版社1984年版,第57页。

② 钱穆:《国史大纲》,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3版,第375页。

③ 王寿南:《隋唐史》第一章,台北:三民书局1986年版,第1页。

④ 傅乐成:《隋唐时期在中国史上的地位》,载《时代的追忆论文集》,第57页。

⑤ Denis Twitchett . ed. ,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ume 3, Sui and Tang China, 589 ~ 906, Part 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12.

⑥ 胡三省:《新注资治通鉴序》,载《资治通鉴》,北京: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28页。

最为后世所称颂^①。隋唐时期,中央政府以三省为核心:三省分别是尚书省、中书省、门下省。然而三省并不是隋唐政府所创建^②。三省制历经两汉、魏晋(魏,220~265;西晋,265~317;东晋,317~420)、南北朝(南朝,420~589;北朝,424~581)数百年的发展而成^③。宋(北宋960~1127;南宋1127~1279)、明(1368~1644)、清(1644~1911)史家言隋唐三省制的特征为“中书出令、门下封驳,分为两省,而尚书受成颁之有司”^④,“唐初始合三省,中书主出命、门下主封驳、尚书主奉行”^⑤,“三省宰相之制,尚书省统会众务,举绳持目。门下省侍从献替,规驳非宜。中书省献纳制册,敷扬宣劳。……中书出命,门下封驳、尚书受成而行之。”^⑥后世学者据此,加以发挥申论,对三省的发展提出各种不同的说法。如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日本学者内藤乾吉撰《唐の三省》一文^⑦,认为隋唐三省俱承魏晋旧制而来,三省的地位与角色各有不同,其中门下省因受两晋南北朝以来贵族门阀政治的影响,堪称为代表贵族意志的机关,有权审核国家的重要决定,其政治地位当在中书、尚书两省之上。七十年代,香港学者孙国栋的

① 孙国栋:《唐代三省制之发展研究》第一章,载《唐宋史论丛》,香港:龙门书店1980年版,第83~100页。

② 王寿南:《隋唐史》第十三章,第473页。

③ 林天蔚:《隋唐史新论》第五章第一节,台北:东华书局1978年版,第271页。

④ (元)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五〇《职官四·门下省》引胡致堂语,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56页。

⑤ (明)王鏊:《震泽长语》,北京:中华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影印《纪录汇编》丛书本1994年版,第1226页。

⑥ (清)陈梦雷编:《古今图书集成》,第六十五册《铨衡典》卷六七《官制部总论》引《古今治平略》二《唐代官制》,台北:鼎文书局1985年版,第704页。

⑦ (日)内藤乾吉:《中国法制史考证》《唐の三省》,东京:有斐阁1963年版,第1~25页,中译本见刘俊文编,徐世虹译《日本学者研究中国史论著选译》第八卷《唐代的三省》,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225~251页。

《唐代三省制发展之研究》，探讨了有唐一代尚书、中书和门下三省整体发展的历史，认为唐代的三省制度乃是“一种新治道精神，而开盛唐局面”^①。八十年代，大陆学者王素的《三省制略论》问世，畅论了自魏晋南北朝迄隋唐时期三省制发展的由来始末。《三省制略论》乃首部以三省制为主题的学术专著，将三省制的研究带进一新领域。然而长期以来，学者们对三省制研究较为集中在三省制整体的运作上^②，相对地较少以尚书省、中书省或门下省为独立研究的题目，而门下省的专题研究更少^③。然而现存史料显

① 王素：《三省制略论》，济南：齐鲁书社 1986 年版，第 83 页。

② 近代论述“隋唐三省制”之文字甚多，其他尚有曾资生：《中国政治制度史》第四册《隋唐五代》，香港：龙门书店 1969 年版，第 88～108 页；李俊：《中国宰相制度》，台北：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97～130 页；杨树藩：《唐代政制史》，台北：正中书局 1967 年版，第 23～67 页；沈任远：《隋唐政治制度》，台北：商务印书馆 1977 年版，第 78～12 页；周道济：《汉唐宰相制度》，台北：大化书局 1978 年版，第 267～303 页；（日）筑山治三郎：《唐代政治制度的研究》，大阪：创元社 1967 年版；（日）布目潮风：《隋唐史研究——唐朝政权的形成》，下篇第一章第三节《唐朝创业における三省六部の人的构成》，京都：同朋舍 1979 年版，第 168～191 页；（日）砺波护：《隋唐帝国与アジア世界》《唐の三省六部》，东京：汲古书院 1979 年版，第 165～188 页等。

③ 一般而言，学术界对尚书省、中书省和门下省分别进行独立研究，较之对三省制的综合研究为少。其中研究尚书省的以严耕望的一系列研究较具代表性，如：《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八本《北魏尚书制度考》，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48 年，第 251～360 页；《严耕望史学论文选集》《北魏尚书制度》，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91 年版，第 385～396 页；《严耕望史学论文选集》《论唐代尚书省之职权与地位》，第 431～507 页等。研究中书省及有关问题以郑钦仁：《北魏中书省考》，台湾大学文学院 1965 年版；王怡辰：《中国历史学会史学集刊》第 20 期《唐代中书令任职与地位转化》，台北 1988 年，第 51～99 页；（日）山本义隆：《中国政治制度的研究——内阁制度的起源与发展》，京都大学东洋史研究会 1968 年版等为著。至于研究门下省的如（日）铃木义雄：《国学院高等学校纪要》第 18 期《隋朝门下省官僚考》，日本 1982 年，第 3～46 页；余行迈：《两汉侍中制度探析》，载《陈乐素教授（九十）诞辰纪念论文集》，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53～404 页；毛汉光：《唐代给事中之分析》，载《第二届国际唐代学术会议论文集·下册》，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007～1071 页为著。可惜上述数文，俱仅探讨了某指定时期门下省官员的情况，而缺乏全面论述隋唐时期门下省的组织编制、职权及其由来发展等问题。

示,在唐前期门下省曾一度成为三省的核心。当时的门下省既发挥了制约尚书及中书两省的职能,又在唐太宗(李世民)贞观年间,因王珪、魏征等重臣任职门下省侍中、侍郎,常常直言极谏,纠绳太宗的错失,成为君主的“镜子”,成就了“贞观之治”^①。所以隋及唐前期门下省的发展及其在三省制内地位的升降,实具独立研究之价值。

近代学者李俊在《中国宰相制度》一书中曾总结说:“中国宰相制度,代不相同,然相因而变,有其趋势,亦有其法则。趋势维何?时代愈前,相权愈重;时代愈后,相权愈轻。法则维何?君主近臣,代起执政,品位既高,退居闲曹是也。”^②王素亦有所申论,他说:“君主畏朝官擅权,宰相窃命,常用官官控制朝官,奴仆控制宰相。历时既久,官官、奴仆便夺朝官、宰相之权,朝官、宰相处于备员地位,官官、奴仆却成了宰相。官官、奴仆一旦成了朝官、宰相,君王就只得又用别的官官、奴仆去控制之。就这样,由官官、奴仆而朝官、宰相,演变不已。”^③

西汉初年以丞相、太尉、御史大夫为“三公”;以太常、光禄勋、卫尉、太仆、廷尉、大鸿胪、宗正、大司农、少府为“九卿”。而宫禁之内别有“六尚”:“尚衣、尚食、尚冠、尚席、尚浴与尚书”。所以尚书只是“六”尚之一,管文书,但因能出入宫禁,是皇帝私人秘书,所以在君主左右,容易获得君主的信用。后因汉武帝乾纲独揽,常直接指令外朝九卿办事,尚书作为君主的私人秘书其权力开始提高。武帝又喜擢用近臣,于是负责侍候君主起居的

① Howard J. Wechsler, *Mirror to the Son of Heaven: Wei Cheng at the Court of T'ang T' ai - tsung*,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4) pp. 166 ~ 196.

② 李俊:《中国宰相制度》,第239页。

③ 王素:《中国古代的宰相》,载《中国历史百题》(第一分册),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8月第1版,第91~92页。

侍中乃日见权重,甚至取代“三公”的职能。侍中以“君主近臣”的身份,“代起执政”,其与以三公为首的外朝官对立的情况日趋明显。如霍光的崛起,其侍中身份尤为关键^①。武帝以后,西汉各帝在位期间,外戚往往循霍光之法,由侍中升大司马、大将军等号,成为权过丞相、三公的辅政重臣^②。入东汉后,侍中寺具备“平尚书事”的职责,乃是从制度上正式确立侍中寺(即门下省的前身)拥有约制尚书省奏事(宰相机构)的权力^③。

曹魏建国后,侍中寺改称门下省,其职能亦逐步增加起来。门下省的官员利用“切问近对,拾遗补阙”和“平尚书奏事”的职能,又透过君主左右的关系,进一步参预中央政府最高决策。但大前提是侍中的影响力是取决于君主对待中的信任程度。侍中若不为君主所信任,自然谈不上“切问近对,拾遗补阙”了。一旦君主事事专断、拒纳谏诤,侍中自然更难“切问近对,拾遗补阙”。所以侍中加了执行“平尚书奏事”之职,负责监督、审驳尚书台(省)的奏议后,从制度上而言,是具体落实了门下省官员的职权,给门下官员制度上的权力,可审查尚书省的奏议并提出意见。所以东汉曹魏以还,侍中与尚书两者的关系,正好是体现了侧近政治“宫官控制朝官,奴仆控制宰相”的特点。

东晋南北朝时期,门下省职权进一步扩大,诏书下达门下省时,经侍中、黄门侍郎的审复后,由门下省颁布的程序再进一步制度化起来。门下省主要官员,即侍中、散骑常侍、黄门侍郎和

① 余行迈:《两汉侍中制度探析》第四节,第374~375页。

② 具体例子如:汉宣帝以侍中许延寿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辅政;及后又遗诏以侍中史高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辅助元帝。元帝亲政后,则以侍中许嘉(延寿子)继之。元帝临终时,遗诏以史高之子,侍中史丹辅导太子,于是史丹在成帝朝为侍中、左将军(右将军),凡十五、六年之久。成帝时更先后有王凤由侍中而为大司马大将军;王音由侍中而为大司马车骑将军;王莽由侍中而为大司马等。

③ 详参本书第二章第二节《东汉侍中寺的“省尚书事”》。

给事黄门侍郎(即隋唐时期给事中的前身)的建置基本确定下来。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无论侍中、散骑常侍、黄门侍郎和给事黄门侍郎等原俱为天子左右的侍臣。因常在天子左右,地位才日渐重要,渐渐侵蚀了作为宰相机构的尚书省的权力^①。到了北魏后期,侍中以下的次官黄门侍郎更有“小宰相”之称。东晋南北朝时期门下省最终能发展成为宰相机构,其过程就如学者郑钦仁所述:“中国的官制发生,往往是由天子私人的、侧近的微臣渐渐取得权力,最终攫取了大官的职权,成为公的、正式的官员;中国的宰相就是在这样螺旋式循环发展状态下起伏转易。”^②而无论尚书省、中书省和门下省的长官,莫不起自天子的侧近^③,浸假而设官分职,成立称为“省”的政治机构。隋唐三省制的基础,实源于此^④。

隋及唐初三省的职权划分最为清楚,中书省起草诏书,门下省掌封驳,尚书省管执行;隋唐统治者设官分职,将秦汉时期“三公”所拥有的相权分隶于三省^⑤,结果是导致中枢政务机构的“多元化”,同时亦意味着宰相人数之遽增与权力之分化^⑥。这时三省的长官同为当然宰相;但自唐太宗始,皇帝每对其亲信加“参知政事”、“参预朝政”、“专典机务”、“同中书门下三品”或

① 祝总斌:《两汉魏晋南北朝宰相制度研究》第七章,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10月第1版,第205~230页。

② 郑钦仁:《帝国遗规两千年——中国政治制度的特色》,载《立国的宏观——中国文化新论·制度篇》,台北: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82年初版,第14页。

③ 详参陈琳国《魏晋南北朝政治制度研究》第一章,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3月初版,第1~52页。

④ 参张国刚《唐代官制》第一章,西安:三秦出版社,1987年4月第1版,第1~3页。

⑤ 陈仲安、王素:《汉唐职官制度研究》第一章第五节,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9月第1版,第87~91页。

⑥ 郑钦仁:《帝国遗规两千年——中国政治制度的特色》,第15页。

“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职衔，使之能参议朝政，成为加衔宰相^①。这种集体参预的“合议制”，亦是防止一人独揽大权的好方法^②。

高宗显庆以后，朝廷大权逐渐掌握于武则天手中。则天为了加强自己的势力，乃效太宗的故智，广召文词之士待诏禁中。“朝廷奏议及百司表疏，时密令参决，以分宰相之权，时人谓之‘北门学士’。”^③北门学士的崛起，乃则天以侧近之臣，分外朝宰相之权的最佳例证。

高宗弘道元年(683年)中书令裴炎建议将政事堂由门下省移往中书省。玄宗开元十一年(723年)中书令张说上奏，改政事堂之名为“中书门下”。初唐时为正宰相的尚书仆射被摒于宰相机构之外。这一连串的变革显示原于君主侧近负责起草诏书的中书省官员，以及原本主侍从的门下官员，亦即“侧近的微臣”已取得中枢权力，其对朝政的影响力，明显凌驾于已演变为外朝官员的尚书仆射。

但是“中书门下”官员的职权也同时产生变化。中书舍人原先负责起草诏书，但玄宗时已开始间或由学士院的学士草拟诏书，如开元年间的集贤院学士^④；安史之乱后，翰林学士最为重要^⑤。带有翰林学士知制诰衔者已完全取代中书舍人起草诏

① 孙国栋：《唐代三省制之研究》第二章第四节，第124～129页。

② 可参看周道济《汉唐宰相制度》后编《唐代宰相》。

③ 《资治通鉴》卷二〇二“唐纪十八·高宗上元二年(675年)”，第6376页。

④ 刘健明：《论唐玄宗时期的集贤院》，载黄约瑟、刘健明编《隋唐史论集》，香港：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1993年，第55页。

⑤ 袁刚：《唐代的翰林学士》，载《文史》三十三辑，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第97～117页。